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公示表

（通州区）

|  |  |  |
| --- | --- | --- |
| 信访问题 | 信访编号 | D2BJ202009210027 |
| 问题概述 | 1.通州区宋庄镇小杨各庄村西北侧撂荒的蔬菜大棚内倾倒了大量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希望尽快清理；2.该村东北侧100多万方的垃圾山异味扰民，希望帮忙治理；3.2018年潮白河一期生态景观带工程征用村民的养殖场、农机站、养鱼场、砖厂用于绿化，拆迁后的各种设施、建筑垃圾等就地掩埋，希望调查处理。 |
| 责任单位 | 宋庄镇、区城市管理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园林绿化局 | |
| 整改目标 | 完成垃圾清理；采取有效抑尘措施；完成绿化。 | |
| 整改措施 | 1.对路边垃圾进行清理；2.对建筑垃圾暂存点采取有效抑尘措施；3.完成绿化。 | |
| 整改主要工作  及成效 | 整改主要工作：1.针对举报问题，宋庄镇责成镇环卫中心进行清理，少量偷倒建筑垃圾和极少生活垃圾已清理，宋庄镇加大巡查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偷倒行为。2.针对举报问题，宋庄镇政府责成镇环卫中心将少量的生活垃圾分捡清走，并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已正规消纳处置，已完成造林，树木长势良好。3.潮白河一期生态景观带工程已于2019年2月已完成造林任务。成效：1.大棚路边垃圾已清理；2.建筑垃圾暂存点垃圾已整改完成，造林已完成；3.绿化工程已完成。 | |
| 整改时间 | 2020年9月25日 | |